山丹县财政局2024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

**1.单位基本情况**

山丹县财政局下辖清泉、位奇、霍城、东乐、陈户、李桥、大马营、老军8个财政所和非税收入管理局、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工资统发办公室、乡财县管工作办公室、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财务核算中心、道路交通事故社会救助服务中心、国有资产事务中心7个二级机构。局机关内设办公室、预算国库股、行财股、社保综合股、经济建设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股)、政府采购和资产管理股、监督和绩效评价股、农金股8个股室。

**2.单位职能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税收、金融、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财政、税收、金融、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财务会计等方面的地方性制度，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拟定全县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参与全县宏观经济政策的制定工作；组织执行中央与地方、国家与企业的分配政策和鼓励公益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

（三）负责管理全县各项财政收支；编制年度县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财政预算及执行情况，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财政决算情况；负责制定全县经费开支标准、定额，审核批复县级各部门（单位）的年度预决算；负责县级预决算公开。

（四）负责管理政府非税收入；负责财政票据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贯彻执行国家彩票管理政策和有关办法，承担彩票公益金项目资金管理工作。

（五） 制定和实施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按规定开展国库现金管理工作。负责财政专户和全县行政事业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全县预算单位会计核算工作监督检查。

（六）负责拟订全县政府采购制度，监督管理全县政府采购活动；负责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按规定管理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七）负责制定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管理财政预算内行政机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非贸易外汇和财政预算内的国际收支。

（八）根据县政府授权和履行出资人职责，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和办法；负责编报、审核和汇总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负责组织县属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负责政府投资基金县级财政出资的资产管理；组织管理国有资产收益的收缴。

（九）建立完善地方金融工作协调机制，加强与中央金融管理部门、金融机构驻地分支机构的沟通联系，营造健康优质的金融环境。会同、协助有关部门做好非法集资等非法金融活动的防范和处置工作。

（十）依法制定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编制地方政府债余额限额计划；规范举债融资机制，严控法定限额内债务风险，着力防控隐性债务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十一）负责管理政府贷款业务；承担外国政府贷款和国际金融组织以及相关的联合融资贷款赠款项目的信用评估和资金管理及转贷工作；指导推进相关财政贴息和补贴政策的执行落实。

（十二）负责办理县级财政的经济发展支出、政府性投资项目的财政拨款，贯彻执行基本建设财务制度，负责资金预算安排、审核、拨付工作；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

（十三）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定社会保障资金（基金）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县级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

（十四）贯彻执行会计法规和制度；管理全县会计工作，监督和规范会计行为。

（十五）监督检查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预算管理、会计信息质量、财政资金使用情况，查处相关违法行为；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

（十六）负责县域内道路交通事故受害人人身伤亡的部分或全部抢救费用、丧葬费用垫付审核。

（十七） 制定全县财政教育培训规划，组织财会人员培训；负责财政信息和财政宣传工作。

（十八）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重点工作**

1.做强综合财力保障，赋能县域经济发展。一是组织收入稳定有序；二是向上争取资金积极有为；三是以旧换新规范有力；四是盘活存量精准有效。

2.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保障重点领域支出。一是兜牢兜实“三保” 底线；二是强力助推“三农”发展；三是全力支持生态环保；四是守牢粮食安全底线；五是统筹抓好民生保障。

3.深化财政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一是预算管理迈上新台阶；二是“过紧日子”成为新常态；三是政府采购制度实现新进展；四是投资评审达到新高度；五是财政票据改革迈出新步伐；六是国资国企监管实现新突破。

4.健全债务管理体系，坚决守牢风险底线。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建立责任清单、统计监测、月报预警、风险会商、应急救助、考核问责六项工作机制，坚决遏制新增YX债务，稳妥化解债务存量，全县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整体收支情况**

**1.上年结转情况：**其他收入结转0.29万元。

**2.收入决算情况：**2024年，财政局收入决算共计2969.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969.55万元，其他收入0.07万元。

**3.支出决算情况：**2024年，财政局支出决算共计2969.87万元，其他收入结转0.03元，执行率100%。

二、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共计1386.9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232.5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21.38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9.94万元，资本性支出3.0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二）项目支出：**共计1582.89万元，预算执行率98.12%。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政府性投资项目预决算评审和信息化运行维护费项目。

**（三）“三公”经费决算说明。**2024年山丹县财政局公务接待费共计2.79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四）支出管理情况。**2024年，财政局支出决算共计2969.88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633.37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4.6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8.32万元，农林水支出969.78万元，金融支出4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7.76万元，本年其他收入结转0.03元。

2024年，本单位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全年支出保障了单位的正常运转和重点工作的完成。

一是严格财务审批。落实三重一大制度，重大开支党组会集体研究决定，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二是规范资金使用。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以及相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使用资金，2024年经费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等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公用经费根据定额标准及单位实际开支水平严格控制，在预算执行中。

三是控制开支范围。落实“勤俭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开支要求，全年无超范围、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的现象，未以任何名义违规发放个人补助等；项目支出均按计划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达到了节约、高效的支出目标。

**（五）资产管理情况。**本年年末我局资产总额225.01，其中流动资产0.59万元，较上年减少72.36%，占资产总额0.26%；固定资产224.42万元，较上年减少6.6%，占资产总额99.73% ；负债总额30.42万元；净资产总额194.6万元。本单位资产由办公室会同财务人员共同管理，定期进行账目核对、实物盘点，并将资产全部纳入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信息系统管理，资产变动情况及时更新做到了账账相符，帐实相符。

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投入目标情况**

1.资金投入：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年初设定目标值100%，完成值100%；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年初设定目标值100%，完成值100%；项目支出均按计划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达到了节约、高效的支出目标。

2.财务管理：财务制度健全，资金使用合规，拨付手续完整，政府采购规范。

3.人员管理：人员编制可控，人事制度健全。

4.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制度规范，资产卡片齐全，资产报废、毁损、处理手续齐备，做到资产动态监控和账实相符。  
 **（二）部门履职目标情况**

1.财务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全面完成了县委、县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把组织收入作为首要职责，深入挖掘税收潜力，强化非税收入征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9765万元，占调整预算的100.42%，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0193万元，非税收入完成19572万元。争取各类上级资金275834万元，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2.单位各项工作开展和运行情况：全方位保障运转工作，及时上交水、电、暖、通信等费用，按时发放工资，津贴，补助，做好各类社会保险的核定及上交，做好机关大楼安全，日常维修维护工作，做好机关后勤保障工作等，确保了单位正常运转，为业务工作正常运转奠定了基础。

**（三）部门效果目标完成情况**

1.年度计划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了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奖补项目；二是完成了财政投资评审、评估、绩效评价工作；三是完成了信息化运维工作；四是按时支付了县长金融奖；五是及时为8个乡镇干部购买了人身意外保险。

2.服务对象满意度：通过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收集服务人员意见，满意度达到95%。

四、自评结论

总体上看，本单位在2024年度整体工作绩效良好，在财政收支管理、重点项目保障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整体绩效目标明确、决策依据充分、资金使用合理合规，根据年初预算设计的绩效目标，完成了年度数量和质量指标，自评得分95.01分，结果为优。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偏离绩效目标的主要原因是：1.部分数量指标值精细化不够；2.预算执行过程中因部分项目进展缓慢，导致资金支付进度，影响资金使用效益。

下一步改进措施：1.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等方面进行绩效目标细化，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制定的科学性、合理性。按照“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优化绩效目标设置，强化绩效运行监控，全面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预算绩效执行监控，跟踪实施动态绩效，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与服务水平。

六、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山丹县财政局

2025年2月26日